

*** 勘誤 ***

本校 113 學年度教師甄選簡章，第 6 頁，八、甄選方式，4. 初試撰寫課程方案設計的步驟流程與說明，將於報名審查後，與應試通知單一併寄送至報名所留之 Email 信箱，請注意並「誤」填寫正確之信箱住址。

「誤」應修正文字為「**務必**」。特此公告。